

证券代码：832481 证券简称：鸿盛科技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苏州）律师事务所马树立、孙峰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五)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因公司业务需要，需新增生产厂房和生产设备的投入，以满足企业的经营发展，2018 年度利润拟不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2018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七)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公司就 2018 年度募集

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核查，出具《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创造更好的股东回报，同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购买风险等级较低的银行或证券公司理财产品，每笔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十）审议《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健审（2019）2409 号《关联方占用资金的专项审计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8日上午:9:00—下午:4:00

（三）登记地点：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高利丰 联系地址：张家港市塘桥镇

鹿苑巨桥村 联系电话：0512-56927503，传真：0512-58435776

（二）会议费用：与会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